

# 测绘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绘制学校 1:500CAD 地形图，室外排水管网分布图、  
建筑排水简图(含管径、管底标高、流向)

工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甲 方：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

乙 方：江西核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甲方：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

乙方：江西核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绘制学校 1:500CAD 地形图，室外排水管网分布图、建筑排水简图(含管径、管底标高、流向) 地下管线探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工程测量规范》《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地形图测绘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绘制学校 1:500CAD 地形图，室外排水管网分布图、建筑排水简图(含管径、管底标高、流向)

1.2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淇澳南腾街 2 号。

1.3 工程规模、特征： / 。

1.4 承接方式：中介超市中选

1.5 工作内容：为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绘制学校 1:500CAD 地形图，室外排水管网分布图、建筑排水简图(含管径、管底标高、流向)。

1.6 工期：15 个工作日内；测绘报告出具时间为：满足甲方需求。

珠海市

山竹岭

5056

第二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用地（附红线范围及坐标点）。

2.2 协助申请地形图测绘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及其它有需要的材料。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测绘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测绘成果资料四份。

第四条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地形图测绘工程费用合计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该费用包人工、设备、交通、食宿、安全、税金等费用。

4.2 付费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成果获通过且提交请款申请和发票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项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

第五条 甲方、乙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应及时为乙方提供并解决地形图测绘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

5.1.2 法律法规要求和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乙方责任

5.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招标文

件明确的任务要求进行地形图测绘，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地形图测绘成果资料，并对成果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负责。

5.2.2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有关规章制度，做好地形图测绘工作的安全生产管理，承担地形图测绘工作的安全生产责任。

5.2.3 乙方应履行保密义务，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和内部信息对外传播。

5.2.4 法律法规要求和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地形图测绘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地形图测绘费的千分之一逾期违约金。

6.2 由于乙方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地形图测绘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地形图测绘费千分之一。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申请诉讼。

第九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陈兆征*

乙方：江西核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360600160121397G

地址：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梅枫路 10 号 A 栋  
(4-11 号店面)、B 栋店面以及 C 栋店面

银行账号：3600195140005000096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府前  
支行